### 「智慧連網設備與資訊整合計畫書」規劃階段書面審核申請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日期 | 年　 　月 　 　日 | 案件編號 |  |
| 案名 | ○○區○○地段○○地號地上○○層地下○○層（店鋪、辦公室、集合住宅等）新建工程案 |
| 本人茲同意「智慧連網設備與資訊整合計畫書」規劃階段書面審核申請應交付文件已依規檢附並確實無誤，並於本申請表中統一簽證負責。此致　**（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）** |
| 建　築　物 | 使用用途 |  |
| 地段地號 | 　　　　區　　　　段　　　　小段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地號 |
| 建築物高度（m） |  | 總樓地板面積 |  | 樓層數（層） | 地上 |  |
| 地下 |  |
| 申　請　人 | 姓名（名稱） | （簽章） |
| 身分證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|  | 電話 |  |
| 地址 |  |
| 設　計　人 | 姓名（名稱） | （簽章） | 執開業證書字號 |  |
|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|  | 電話 |  |
| 地址 |  |
| 設備項目 | 應檢附文件資料項目 | 審查結果 | 備註 |
| 1. 智慧電表
 | □是　□否檢附審定證明影本。 | □符合 | □不符合 |  |
| 1. 智慧水表
 | □是　□否檢附審定證明影本。 | □符合 | □不符合 |  |
| 1. 智慧瓦斯表
 | □是　□否檢附審定證明影本。 | □符合 | □不符合 |  |
| 1. 資訊應用管理平台
 | 1. □是□否為總樓地板面積一萬平方公尺以上之公有建築物、建築樓層十六層以上或高度在五十公尺以上之私有建築物（選否，則以下欄位非必填）。
2. □是 □否說明應用情境與使用對象。
3. □是 □否提供系統架構圖與功能說明。
4. □是 □否提供訊息發布管道圖說（如電子看板、螢幕、跑馬燈、網頁、APP）。
5. □是 □否提供資料交換方式。
6. □是 □否說明維運管理方式。
 | □符合 | □不符合 |  |
| 受理審查時間 | 　　年　　　月　　　日 | 審查結果 | □通過　□不通過 |
| 承辦人 | 承辦人主管 | 機關首長 |
|  |  |  |

註、粗框內欄位限由**臺中市政府數位發展局**填寫。